

出版

檔 號：
保存年限：

(電)

國立東華大學 函

地址：97401花蓮縣壽豐鄉志學村大學路2段1號
聯絡人：邱珮婷小姐
聯絡電話：(03)8227106轉1302
傳真：(03)8225946

受文者：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1月18日

發文字號：東師培字第1000001177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師培研討會.DOC、徵求海報.JPG，共2個電子檔案）

主旨：檢送本校師資培育中心辦理「案例教學與師資職前教育－理論與實務學術研討會」實施計畫及徵稿通知各1份，敬請公告並鼓勵 貴屬教育相關系（所）及師資培育中心人員踴躍投稿，請 查照。

說明：

一、徵文日期：自即日起至100年4月1日（五）止（以郵戳為憑）。

二、論文審查結果通知：100年4月29日（五）。

三、研討會舉行日期：100年5月28日（六）。

四、聯絡及洽詢方式：

（一）聯絡人：邱珮婷小姐。

（二）聯絡電話：（03）8227106分機1302，傳真：
：（03）8225946。

五、本研討會相關訊息公告於本校師資培育中心網站
（<http://www.littletree.ndhu.edu.tw/bin/home.php>）。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本校師資培育中心（美崙校區）

100/01/18
15:21:49

本件擬刊登於本組徵稿網頁並e送全校教職員公告周知。

陳乃慈

出版部 呂錦玲

本案依照分層負責
授權單位主管判發

裝



線

「案例教學與師資職前教育—理論與實務」學術研討會 實施計畫

壹、研討會緣起

近年來我國社會受到少子化的衝擊，教職市場的需求逐漸減少，不僅導致師資有過剩現象，嚴重影響到年輕學子投入師資培育行列的意願，甚至造成師培生在校學期間的學習動機日益低落。凡此種種，使得我國目前的師資培育遭遇到空前的危機。在上述不利於師資培育的背景之下，我們有必要徹底檢討我們的師資培育作為，並且提出創新的教學方式，以提高師資培育的成效，協助少數仍然願意投入師資培育行列的學生，提高其專業素養，保住師資培育的命脈，以免我國的師資素質逐漸降低。

以教師的基本能力條件觀之，現在的師培生不能只是死背理論，基礎理論與實務經驗的結合才是成為教師的必備條件。為使師培生能提早瞭解教育現場並且不斷充實自身的專業素養與鍛鍊自我的教學技能，師資職前教育階段將是重點關鍵。而培育具有教育專業素養的師培生則有賴於教學者的課程內容與教學模式。目前，師資職前教育領域有多種教學方式，其中較為教育學者所知的案例教學方式更是能讓師培生成為正式教師後，在面對教育現場問題時能學有專長、應對得宜，因此案例教學模式扮演極重要的角色，主導著師資職前教育教學未來的發展趨勢。案例教學領域既深且廣，與師資職前培育息息相關，舉凡課程、教學、行政、發展等，皆有其專業知能存在的重要性。

基於此緣由，本研討會欲針對全國案例教學可能發展的趨勢，將案例教學與師資職前教育相關經驗做深入探討，藉由關心師資職前教育的人士竭盡心力認真思索，期望會中能匯聚研究者及現場教師珍貴之案例研究、案例撰寫與案例教學演示，為師資職前教育不斷尋求新的途徑，開拓更寬敞的師資培育大道。

貳、研討會目的

本次研討會主題為「案例教學與師資職前教育」，擬邀請國內專家學者、教育實務工作者等相關人士進行學術研討，共同關心案例教學與師資職前教育理論與實務之發展相關議題。本研討會之目的如下：

- 一、探討案例教學的思潮與論述，深化學術研究。
- 二、鼓勵全國從事教育工作者撰寫師資職前教育案例與案例評估。
- 三、提供案例教學演示交流與對話平台。

參、計畫內容

一、主 題：案例教學與師資職前教育－理論與實務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

三、主辦單位：國立東華大學

四、承辦單位：國立東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五、協辦單位：國立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

雲端通識教育典範課程與案例教學模式

六、時 間：民國 100 年 5 月 28 日(星期六)

七、地 點：東華大學美崙校區體育館 1 樓 國際會議廳、體育 101 教室
(原花蓮教育大學，地址：花蓮市華西路 123 號)

八、參加對象：

- (一) 全國各縣市政府教育行政人員
- (二) 全國各公私立中小學校校長、教師及實習生
- (三) 全國各師資培育大學相關系所教授、師資生及研究人員
- (四) 其他關心教育之社會團體、社區大眾等。

九、論文徵選：

- (一) 邀請對象：全國各縣市政府教育行政人員、各公私立中小學校校長及教師、各師資培育大學相關系所教授及研究人員、其他關心教育之社會團體、社區大眾等從事案例教學之人員。
 - (二) 論文發表內容：案例教學與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包括教學基本學科(普通數學、健康與體育等)、教育基礎(教育哲學、教育心理學等)、教育方法學科(班級經營、教學原理等)、教學實習及教材教法(教育實習、語文教材教法等)課程等科目。
 - (三) 論文截稿日期：民國 100 年 4 月 1 日(星期五)
 - (四) 論文徵稿啟事：論文投稿須知、論文撰寫格式及投稿者基本資料，詳見附件一~四。
- 十、研討會形式：本次研討會形式規劃為專題演講、論文發表、案例撰寫與評估、案例教學演示與綜合座談。
- (一) 專題演講

邀請目前致力案例教學與師資職前教育之學者專家針對大會研討主題進行專題演講。

（二）論文發表

基於理論與實踐間相互辯證的觀點，本研討會規劃多場論文發表，由各個案例教學－理論與實務相關教育人員進行分享報告，以呈現當前案例教學發展的研究成果，並藉此提供與會者分享、對話與交互反省的空間，共同檢視現今國內案例相關研究對教學及教育界的影響、啟示及缺漏之處。

（三）案例教學演示交流

為提供與會者更具體瞭解案例教學法，本次研討會特規劃案例教學演示活動，匯集全國各縣市政府教育行政人員、各公私立中小學校校長及教師、各師資培育大學相關系所教授及研究人員之案例教學演示，藉由案例教學演示交流與對話平台，實踐互相學習的機會，促進教師之專業成長。

（四）綜合座談

為提供與會者更深切的啟發，延續本次研討會所建立的對話社群，特規劃綜合座談會。藉由多方互動與對話，促進案例教學與師資職前教育相關學者、教育實務工作者專業成長，帶來新的思維，擴展案例教學－理論與實務不同之面向，並開啓解放思維。

肆、預期效益

- 一、案例教學與師資職前教育學術論文發表，能增進案例教學之認識與實踐。
- 二、國內專家學者及中小學教師齊聚一堂，一方面可以促進學術交流，同時經由案例撰寫與案例教學演示，實踐互相學習的機會，促進教師之專業成長。
- 三、此次研討會由東華大學師培中心在花蓮主辦，是第一次，也可以促進東西的平衡發展與提供教育交流的機會，對東部教育從業人員是一大鼓舞。

伍、其他：本研討會依規定將訊息登錄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中心資訊網，並核定研習時數，落實教師進修登錄制度。

陸、連絡方式

國立東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地址：花蓮市華西路 123 號）

電話：03-8227106 分機 1302 邱珮婷小姐

傳真：03-8225946

電子信箱：patty8426@mail.ndhu.edu.tw

附件一

「案例教學與師資職前教育－理論與實務」學術研討會 論文投稿須知

- 一、「案例教學與師資職前教育－理論與實務」學術研討會（以下稱本研討會）之徵稿，悉依本論文投稿須知辦理。
- 二、本研討會收受稿件應以尚未正式發表之論文為限，所收稿件本研討會將辦理專業審稿。論文發表審查通過者將安排於研討會中由作者發表。
- 三、本研討會歡迎教育及案例相關領域之 1. 學術研究論文、2. 案例撰寫與評估、3. 案例教學演示相關影音資料，中英文不拘。論文與影音資料請務必撰寫中英文摘要(300 字以內)。
- 四、本研討會投稿論文稿件之體例另以論文撰寫格式規範之（請見附件二－論文撰寫格式）。
- 五、本次研討會投（審）稿均採人工作業，投稿者請自行上師培中心學術研討會報名專屬網站。
 1. 相關表格請自行於研討會專屬網站下載。
 2. 「投稿者基本資料」請投稿者務必逐欄填寫，作者如不只一人，應依稿件作者共同同意作者順序別依序列入，第一作者即論文之聯絡人；論文題目宜簡明；論文項目、論文子題、論文類別請務必勾選，若勾選類別與主題不符，論文審查委員會有權更改（請見附件三－論文投稿者基本資料）。
- 六、稿件之文責由作者自負，採匿名審查方式審稿。
- 七、錄取並於研討會發表之論文，致贈作者論文光碟版一份及論文摘要集一冊。
- 八、稿件若經錄取並出刊發行，作者必須授權同意該篇具有著作財產權之文稿，授權予承辦單位。被授權單位得不限地域、時間與次數，以紙本、光碟版出版發行或上載網站及提供相關圖書館之期刊論文線上資料庫檢索使用，以利學術資訊交流。（請見附件四－授權書（作者））。
- 九、論文錄取後，請下載填寫「授權書（作者）」並親筆簽名後，以郵寄方式回覆。（郵寄：花蓮市華西 123 號 國立東華大學<美崙校區>師資培育中心）；聯絡電話：03-8227106 轉 1302。
電子檔請 E-mail 至：patty8426@mail.ndhu.edu.tw
標題註明：師資培育中心學術研討會論文投稿

十、論文截稿日期：民國 100 年 4 月 1 日（五）止。

十一、審稿結果：預定於 4 月 29 日（五）師資培育中心網頁公告。

十二、錄取發表之論文接獲通知後，請於規定期限內將依據審查意見修正後之論文電子檔及紙本乙份郵寄至花蓮市華西 123 號 國立東華大學（美崙校區）師資培育中心收，請註明「師資培育中心學術研討會錄取論文」之字樣。

附件二

「案例教學與師資職前教育－理論與實務」學術研討會

論文撰寫格式說明

以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APA) 格式第五版為準。

論文撰寫格式如下：

一、字體、標題、段落及紙張之規定

字體	(一) 首頁標題：標楷書，18 點字。 內文標題：標楷書，14 點字。 (二) 關鍵詞、內文及參考文獻：標楷書，12 點字。 (三) 中文請以「標楷體」繕打，英文請以「Times New Roman」繕打。
標題	(一) 首頁標題：置中。 (二) 內文及其他標題：左右對齊。
段落	(一) 每一段之開頭均空二格。 (二) 行距：單行間距。
紙張	(一) A4 紙張。 (二) 上邊界 2cm，下邊界 2cm，左右邊界為 2.5cm。

二、首頁內容（不含內文）：

- (一) 論文標題、作者（請依第一作者、第二作者順序排列）、服務單位、摘要、關鍵字。
- (二) 摘要：字數以不超過 300 字為原則。
- (三) 關鍵詞：列在摘要後（key words and phrases，以不超過三個為原則），依筆劃順序排列。

三、內文：包括圖表及參考文獻

- (一) 每頁 38 行 x38 列（含圖表及參考文獻），但因為標題會影響到列的間距，所以只要將上下左右邊界，依一.之規定設定，則列數略為增減，均可接受。標點符號及空白字，請用全型字。
- (二) 標題：均編序號，大標題之序號為一、二、三、…；依次為（一）、（二）、（三）…；1.2.3. …。

(三) 圖表：需編圖表號次，依序為圖 1、圖 2…；表 1、表 2…。

(四) 參考文獻：以主要參考文獻為主，請酌刪。

(五) 附錄：論文彙編不收編附錄，但俟後若經審查委員要求，則請附上（限 1-2 頁）。

(六) 頁碼：居下中，依序為 1、2、3、…。

四、論文排序：首頁、內文（含圖表）、及參考文獻。

附件三

「案例教學與師資職前教育－理論與實務」學術研討會
論文投稿者基本資料表

論文題目	(中文)		
	(英文)		
作者資料	姓名	服務單位	
第一作者			
第二作者			
第三作者			
聯絡人		傳真號碼	
聯絡方式	公：()	手機	
	宅：()	E-mail	
聯絡地址	□□□		
論文類別 (請勾選)	☐ 案例教學研究 ☐ 案例撰寫與評估 ☐ 案例教學演示		

請於民國 100 年 4 月 1 日 (五) 前將本資料表連同論文全文電子檔寄到
E-mail: patty8426@mail.ndhu.edu.tw

聯絡人：邱珮婷 小姐

電話：(03)8227106 分機 1302

附件四

授權書(作者)

1. 茲授權教育部將本人下列(如 2. 授權範圍及內容)已發表之著作,建置於國立教育資料館「教育論文全文/索引資料庫」及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數位學習平臺」,透過網際網路連結,或以光碟方式發行,提供讀者不限地域與時間、基於非營利性質、為教育及學術研究目的之檢索、參考及列印使用。
2. 授權內容及範圍(請在同意部分打 V):
- ☐全部授權:本人所有發表於任何學報/期刊/政府出版品/教育研討會之著作。
- ☐部分授權:本人所有發表於 之著作。
- ☐單篇授權:本人已發表之以下作品:

篇 名	期(書)刊名/研討會名稱	期別/日期

3. 立授權書人保證對上述著作權擁有授權他人之權利。
4. 本授權書非專屬性之授權,立授權書人對上述授權之著作仍擁有著作權。

立授權書人 1:

(簽章)

身份證字號(須與身分證同):

地址:

電話: ()

立授權書人 2:

(簽章)

身份證字號(須與身分證同):

地址:

電話: ()

立授權書人 3:

(簽章)

身份證字號(須與身分證同):

地址:

電話: ()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本個人授權書適用於「作者」為「個人」或「共同編著」者。※敬請學校惠予協助取得作者授權書。

